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

是 否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146,841,89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6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*ST 荣控	股票代码	000668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荣丰控股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谢高	杜诗琴	
办公地址	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 305 号八区 17 号楼商业二层	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 305 号八区 17 号楼商业二层	
传真	010-51757666	010-51757666	
电话	010-51757685	010-51757685	
电子信箱	rfholding_xg@126.com	dushiqin517@163.com	

2、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

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销售、跨境物流。报告期内，公司一方面坚持立足于现有产品，加大销售去化力度，保障稳定经营；另一方面继续发展新业务，提升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。

（一）房地产业务
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新增土地储备及新开发项目，目前仅持有长春国际金融中心项目，该项目位于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与解放大路交汇处，以及地铁一、二号线交汇处，规划用地面积 3.26 万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 29.15 万平方米，主楼高度为 226 米，为吉林省最高建筑。项目区位与品质优势较为明显，周边配套设施成熟，资产状态良好，已引入多家大型金融机构入驻，具有一定的中心效应，是南关区的核心项目之一。该项目住宅部分已全部售罄，目前在售主要为办公产品。

结合 2025 年的数据来看，长春写字楼市场整体呈现出“总量收缩、结构分化”的特征。

从供应端看，全年办公产品供应面积 6.8 万平方米，同比大幅下降 37.44%。这表明在市场压力下，开发商普遍采取了收缩供给的策略。成交方面，成交面积为 19.31 万平方米，同比下降 25.65%。尽管成交量下滑，但成交均价却逆势上涨 8.63%，达到 7480 元/m²，反映出市场成交可能更多集中在品质较高的核心区项目，从而拉高了整体均价。

在整体市场承压的背景下，南关区作为长春市中心城区，凭借政策推动和优质项目支撑，展现出显著的区域韧性。2025 年，南关区写字楼成交量约 6.41 万平方米，占全市总成交量的 33.20%，位居各区域之首。南关区的良好表现得益于政府推动的“楼宇经济”发展战略，政府通过“一楼一策”精准招商，重点引进金融、科技等企业区域总部和创新平台，推动了产业集聚。同时，政府鼓励企业总部迁入，提供税收优惠、土地使用优惠等政策支持，为写字楼市场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。

2025 年，公司综合考虑政府政策及市场情况，适时调整经营及销售策略，降价促销，提高投资回报，同时加大项目宣传推介力度，采取全员销售、以老带新、以价换量等多种措施，加快存量资产处置，取得较为明显的效果，租售形势较往年明显改善。

（二）跨境物流业务

2025 年全球空运货代市场呈现稳健增长态势，市场规模约在 352.2 亿美元至 818.3 亿美元之间，预计到 2030 年将增长至 1148.8 亿美元，年复合增长率在 4.5%至 6.6%之间，全球航空货运代理市场货量预计到 2033 年将增长至 7060 万吨。我国作为全球制造业中心和最大的贸易国，是国际空运货代行业最核心、最活跃的市场。据 Research and Markets 分析，我国空运货代市场规模在 2025 年预计达到 959.97 亿元人民币，是亚太地区最重要的市场之一。特别是爆发式增长的跨境电商出口，已成为支撑我国空运货量增长的最主要动力，电商平台已成为最大货主。

公司于 2024 年 7 月设立子公司广东荣控伟华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开展跨境物流业务，主要聚焦于跨境电商平台客户的国际空运出口全程物流服务，为跨境电商平台客户提供“门到港”及“港到港”的空运物流服务。

经过两年培育，公司跨境物流业务已具备一定基础，对房地产业务的依赖性有所降低。公司拟于 2025 年起调整战略发展方向，逐步消化存量房产，由房地产行业向跨境物流行业转型，以提高可持续经营能力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406,228,473.90 元，同比增长 204.38%；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6,146,847.58 元，同比增长 107.11%；截至报告期末，资产总额 1,268,626,339.44 元，同比减少 7.91%；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59,919,643.50 元，同比增加 3.56%。

3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(1)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单位：元

	2025 年末	2024 年末	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	2023 年末
总资产	1,268,626,339.44	1,377,642,987.08	-7.91%	1,851,477,014.77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759,919,643.50	733,772,795.92	3.56%	1,101,548,009.82
	2025 年	2024 年	本年比上年增减	2023 年
营业收入	406,228,473.90	133,460,373.40	204.38%	117,206,660.22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6,146,847.58	-367,775,213.90	107.11%	-49,634,038.3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25,024,719.70	-377,284,270.42	106.63%	-60,524,237.70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261,866,253.95	14,509,971.74	1,704.73%	3,611,557.51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8	-2.50	107.20%	-0.34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8	-2.50	107.20%	-0.34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3.50%	-40.08%	43.58%	-4.16%

(2)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

单位：元

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80,739,298.82	36,345,941.40	67,907,068.84	221,236,164.84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14,599,962.98	-10,416,776.63	-2,387,258.90	53,550,846.09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-14,192,083.52	-9,746,164.46	-4,703,337.60	53,666,305.28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25,975,387.23	3,683,935.94	-48,360,336.11	280,567,266.89

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

是 否

4、股本及股东情况

(1)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5,027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4,983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盛世达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40.91%	60,069,786	0	质押	59,926,083	
林树林	境内自然人	2.69%	3,948,900	0	不适用	0	
翁波	境内自然人	1.83%	2,680,000	0	不适用	0	
朱孟琴	境内自然人	1.32%	1,941,400	0	不适用	0	
康军妹	境内自然人	1.03%	1,516,100	0	不适用	0	
宫冰	境内自然人	0.94%	1,386,100	0	不适用	0	
周永忠	境内自然人	0.94%	1,380,500	0	不适用	0	
陈照军	境内自然人	0.90%	1,325,800	0	不适用	0	
徐春桥	境内自然人	0.86%	1,260,000	0	不适用	0	
徐春霞	境内自然人	0.85%	1,249,600	0	不适用	0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上述股东中，第一大股东与其余九名股东无关联关系，不属于一致行动人；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或其是否为一致行动人未知。	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上述股东中，周永忠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1,380,500 股；陈照军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1,325,800 股。	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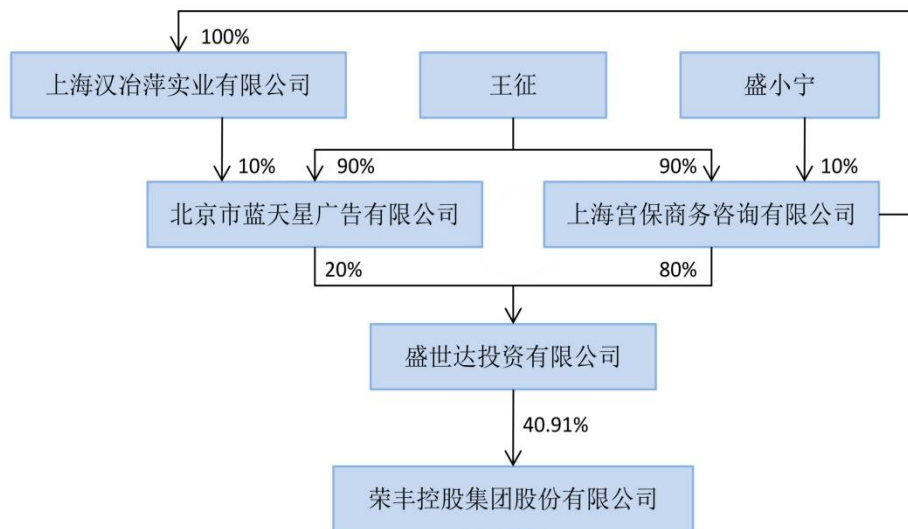
适用 不适用

(2)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(3)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5、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不适用